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周代表孔義	附議人	盧林代表秀英 林代表正萍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一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爭取經費復建達卡努瓦里大光巷第四鄰 17 號、19 號住家界線處護坡駁坎，以維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說　　明	一、該二戶建物界線護坡駁坎高低落差約 2 公尺，經長年雨水沖刷導致護坡部分已損壞並危及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如附圖)。 二、為維護護坡上下方住家及大眾安危，建請區公所研擬整建該段護坡(長 5 公尺、高 2 公尺)，以維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人	周代表孔義	附議人	盧林代表秀英 林代表正萍
類別	財建類	編號	第二號
案由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青山農路支線春妹農路(達卡努瓦段 0919 地號)路段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200 公尺，以維護用路權益。		
說明	該路段屬碎石路段，行駛此路段易因顛簸使農作物碰撞而損壞，造成民眾經濟損失，如能以水泥鋪平，將能改善民眾通行品質，對既有農戶搬運農產品及產銷效率有莫大助益。		
辦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盧林代表秀英	附議人	周代表孔義 林代表正萍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三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規劃整建達卡努瓦段 0568 地號農路並新建擋土設施及下方排水設施，以維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說　　明	一、該截水溝設計狹小無法有效排放阻水，致該處路基損害並危及下方農地(如附圖)。 二、為維護大眾安危，建請區公所研擬加大該處截水溝並加蓋護坡擋土牆及下方排水設施，以維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林代表正萍	附議人	周代表孔義 盧林代表秀英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四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0979地號(陳情人周志輝)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200 公尺，以改善通行及運輸品質。		
說　　明	該路段狹窄且長年因雨水沖刷導致路面凹凸不平，雨天易陷入泥濘，晴天亦因碎石鬆散，造成農產運輸與日常往返極為不便(詳如附圖)，部分路段亦因豪雨侵襲，路基嚴重毀損，若能鋪設水泥路面，不僅有效改善泥濘與路面坑洞之情形，亦能提升農產運輸便利性，與民眾道路使用之安全性。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林代表正萍	附議人	周代表孔義 盧林代表秀英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五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 0847、0848、0849 地號（陳情人林亞男、林婉宜）受損情況，函知甲仙工務段並辦理會勘，以改善長期淹水及排水不良問題。		
說　　明	該受損區域緊鄰台 29 線，因地勢較道路低窪，每逢大雨因排水無法順利導引，積水漫溢至周邊農地，導致農田淹沒及作物泡水（詳如附圖），亦可能損及道路基礎結構，衍生更大維護成本，建議區公所函請甲仙工務段辦理會勘，以研議增設或改善排水設施，確保道路安全與農業生產。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林代表正萍	附議人	周代表孔義 盧林代表秀英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六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改善達卡努瓦里大光巷住戶 96 號(陳情人：潘清洲)住家周邊排水設施功能不良問題，修繕排水溝長約 70 公尺，以維護居民環境衛生與生活品質。		
說　　明	住家周邊原設有排水溝，但因長年未修繕，設施老舊，導致排水功能不佳，遇雨時常積水，致使污水長時間滯留，造成青苔滋生與環境惡化(詳如附圖)，對公共衛生與居民健康造成威脅，建請辦理排水溝修繕或重建工程，徹底改善環境衛生問題，以維護居民生活品質。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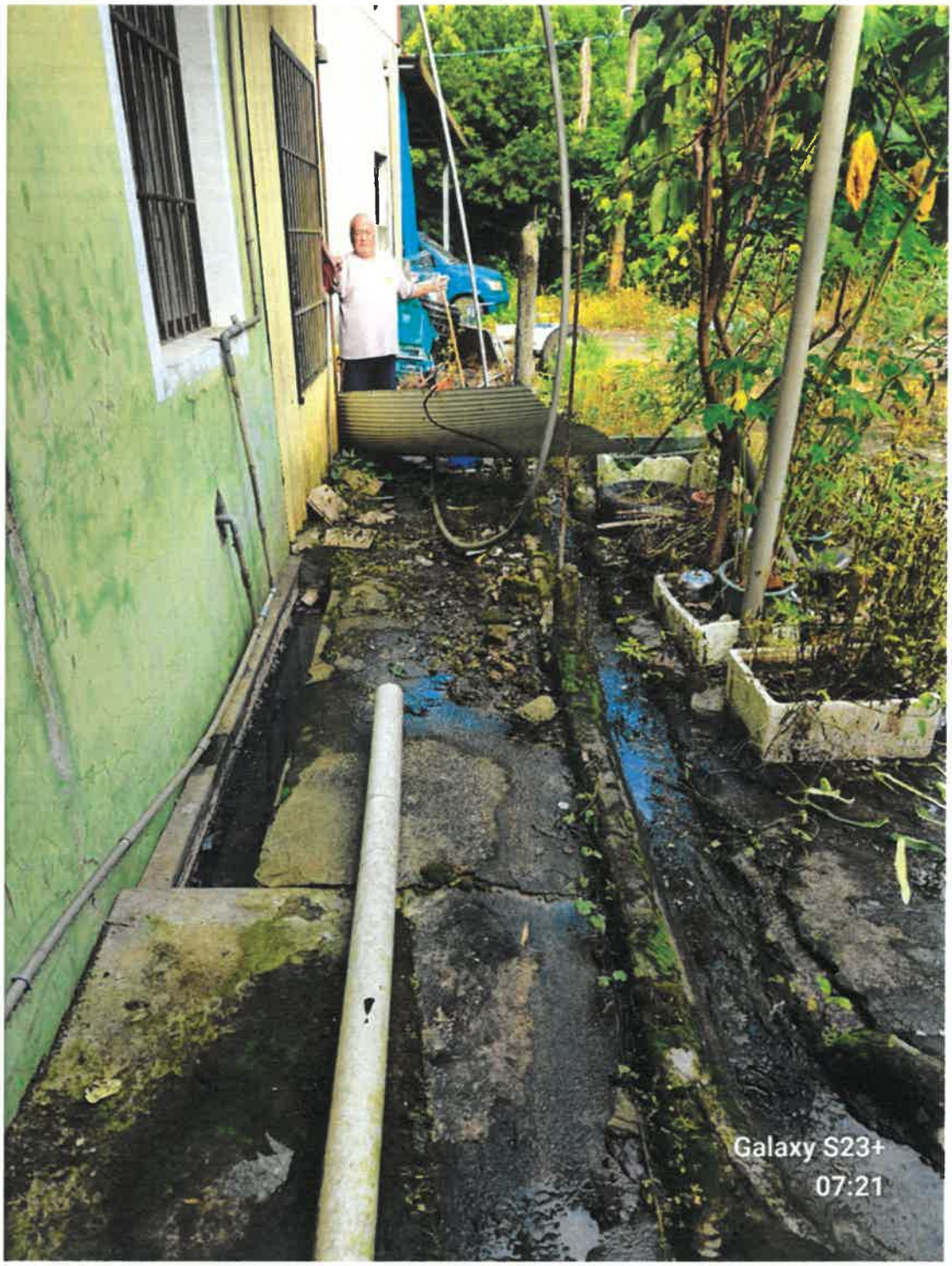
Galaxy S23+
07:21

Galaxy S23+
07:21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李代表惠民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趙代表文彬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七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民族教會下方大排水溝基底重新鋪設水泥長約 250 公尺，以維護公共利益，避免損害。		
說　　明	該水溝係南沙魯部落重要之排水設施，因年久失修及經豪雨侵蝕，致既有水溝基底嚴重損壞、龜裂(如附圖)，為防範災害擴大，建請區公所規劃鋪設水泥約 250 公尺，以維護公共利益之必要安全防護。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主席彭孫義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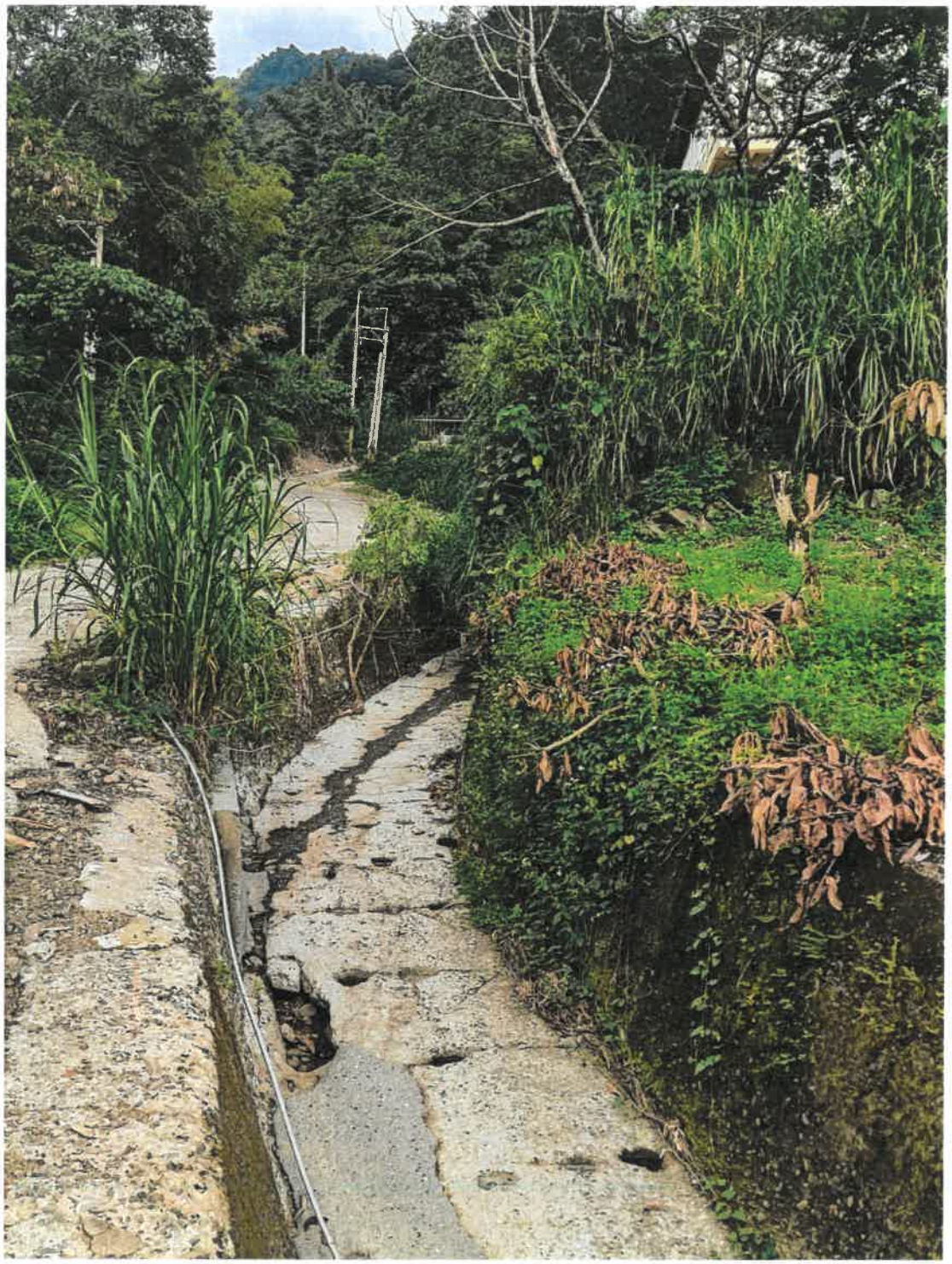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趙代表文彬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李代表惠民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八號
案　　由	建請將彌富羅段 98 地號施作排水箱涵，以避免災害發生。		
說　　明	該處農路是流水匯集之處，因無設置排水箱涵，遇豪雨時雨水常溢滿水溝，雨水竄流致災，損及民眾財產安全，建請增設箱涵，以保障民眾財產安全。		
辦　　法	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實地研擬解決方案。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趙代表文彬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李代表惠民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九號
案　　由	建請將南沙魯里(南沙魯段 0552 地號)施作排水箱涵，以防止災害發生。		
說　　明	該處每逢遇雨大水挾帶枯葉與砂石漫流，造成路面積淤之現象影響通行，亦導致下方農地受到侵蝕，損及民眾財產權益，建請區公所規劃建置排水箱涵，加強排水系統，增進農民福祉。		
辦　　法	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實地研擬解決方案。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趙代表文彬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李代表惠民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十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將登輝農路支線(瑪雅段 1026 地號)野溪施作排水溝，以保障民眾用路權益。		
說　　明	該處野溪未經整治，每逢遇雨經常造成路面積水，行經時易致車輛打滑，恐危及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建請區公所規劃整治並興建排水設施約 150 公尺，以改善道路品質，提高用路人行車安全。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趙代表文彬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李代表惠民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十一號
案　　由	建請將南沙魯段 0027 地號農路鋪設水泥路段 30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說　　明	該路建置已久，爰路面崎嶇蜿蜒凹凸不平，搬運農作物極為不易，如能鋪設水泥路面，對於農戶搬運農產品有莫大助益。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主席彭孫義雲		